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7/480
20 June 1997
CHINESE
ORIGINAL：ENGLISH

1997年6月20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通知阁下我对塞浦路斯斡旋任务目前打算怎么做。

我在1997年4月17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7/320)中，表示决心加紧努力，以促成塞浦路斯问题的全面解决，并希望能够由我召开两位领导人之间的直接会谈。因此，我任命迭戈·科多韦斯先生进行筹备并协助我主持下一回合的两族间会谈。

现在我要通知你并通过你通知安理会成员，6月9日我已致函两位领导人，邀请他们参加7月9日至13日在纽约地区举行的第一期面对面谈判。这种面对面会谈将成为一个过程的开端，而这一过程将持续下去，直到就全面解决办法达成协议为止。我构想这第一期会谈之后将于8月间接着进行另一期，必要时将有第三期会谈。

为避免拖延及甚至无休止地持续过去那种毫无结果的对话。我坚信必须采取新的办法和程序。鉴于现已具备拟订解决办法所需的各种要素，我相信最好开始进行持续的直接谈判过程，以导致缔结构成全面解决办法的文书。

1997年1月27日，我致函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的领导人，强调寻求早日解决塞浦路斯问题办法的重要性。在2月和4月间，我曾有机会同两族领导人讨论塞浦路斯问题，他们表示已准备作进一步努力来达成全面解决办法。近月来两位领导人同我的代表们进行的协商极有助于阐明为实现我们对塞浦路斯问题达成可行的全面解决办法这一共同目标的任务的各方面。

97-16788 (c)　200697　200697

1996年12月23日安全理事会第1092(1996)号决议强调支持秘书长的斡旋任务和必须作出协调一致努力与秘书长合作，以求实现通盘全面解决。在1997年4月下旬，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也全力支持在联合国主持下，早日进行塞浦路斯两族领导人间的直接谈判，以争取全面解决。许多国家政府及欧洲联盟主席团都任命特使和代表，支援在秘书长塞浦路斯斡旋任务框架范围内的各种努力。有关各方，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积极、坚定和充分的支持是目前种种努力取得成果所必不可少的。因此，我要求你，并通过你要求安理会成员及有关各方敦促双方开始进行持续的谈判过程，以导致缔结构成塞浦路斯问题全面解决办法的文书。

谨请将这件事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

科菲·安南(签名)
